

证券代码：300932

证券简称：三友联众

公告编号：2022-061

## 三友联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三友联众	股票代码	30093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孟君	邝美艳	
电话	0769-82618888-8121	0769-82618888-8123	
办公地址	东莞市塘厦镇莆心湖中心二路 27 号	东莞市塘厦镇莆心湖中心二路 27 号	
电子信箱	ztb@sanyourelay.com	ztb@sanyourelay.com	

####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958,208,049.05	766,745,553.36	24.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0,017,573.86	70,318,150.32	-43.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1,804,743.54	58,967,290.31	-46.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212,377.19	-6,789,320.55	176.7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	0.41	-43.9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	0.41	-43.9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0%	4.75%	-2.3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704,108,924.52	2,546,297,220.35	6.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653,886,949.69	1,651,203,209.34	0.16%

经本报告期股份变动后，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 2021 年上半年重溯基本每股收益为 0.41 元/股，重溯稀释每股收益为 0.41 元/股。

###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93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宋朝阳	境内自然人	26.27%	46,200,000	46,200,000		
傅天年	境内自然人	12.10%	21,280,000	15,960,000		
徐新强	境内自然人	9.79%	17,220,000	0		
东莞市昊与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96%	12,246,878	12,246,878		
东莞市艾力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13%	10,782,100	10,782,100		
万向创业投资股份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8%	5,235,832	0		
张亚杰	境内自然人	1.90%	3,337,680	0		
潘友金	境内自然人	1.75%	3,075,974	0		
罗吉祥	境内自然人	1.36%	2,383,258	0		
深圳市惠友创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6%	1,681,793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宋朝阳系东莞昊与轩、东莞艾力美执行事务合伙人，报告期末，宋朝阳通过东莞昊与轩间接持有公司 1,045,800 股股票，通过东莞艾力美间接持有公司 2,451,400 股股票；傅天年系东莞昊与轩有限合伙人，报告期末，通过东莞昊与轩间接持有公司 1,694,000 股股票。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重要事项

1、公司于2022年2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控股子公司在青县经济开发区的项目投资额度的议案》，并经2022年3月16日召开的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当地土地出让相关要求，结合项目实施的实际需要，同意公司调整控股子公司青县择明朗熙电子器件有限公司在青县经济开发区的项目投资额度为不超过51,00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控股子公司在青县经济开发区的项目投资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6）。

2、公司于2022年6月15日披露了青县择明完成了土地的权属登记手续，取得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不动产权证书》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控股子公司取得土地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2）。